

一树清寂山楂花

初夏，院子里的山楂开花了。藏在叶子中间，颜色是淡青的，微微透着些白，像青瓷的釉色，每朵花有五瓣，圆形的，薄薄的，中间一丛淡黄的花蕊，花开得极盛时，带着些说不出的清寂。

说起山楂，大多数人想到的大概是冰糖葫芦。咬一口，又酸又甜。还有人记得的是山楂片、山楂糕、山楂酱，那些用山楂做的小食，酸中带甜，开胃消食。可知道山楂花的人却不多。这也难怪，山楂的花期短，花色又素淡，谁会特意去看它呢？

我倒是觉得，山楂花有山楂花的好处。它不争春，也不闹春。桃花李花开时，满世界都是热闹的，看花的人熙熙攘攘。山楂花开时，春已经深了，百花都闹过了，它才不慌不忙地开。开得那么安静，那么淡然，像是知道自己的时节，不必与人争先。

古人对于山楂，似乎也不甚看重。《诗经》里记了那么多花木，“桃之夭夭”“隰有荷华”，却没见提起山楂。翻翻唐诗宋词，咏牡丹、咏梅花、咏桃花的篇章很多，咏山楂的却寥寥无几。倒是《本草纲目》里记了一笔，说山楂“酸甘微温”，能“消食积，散瘀血”。古人是把它当药材看待的，不是当花看的。

只有清人吴其濬在《植物名实图考》里说得详尽些，说山楂



“花白而繁”“实赤而酸”。这“花白而繁”四个字，倒是贴切。山楂花确是繁的，一簇一簇开得密密匝匝，把枝条都遮住了。远远看，一树繁花，素素净净。

看着这一树花，忽然想起小时候在老家的事了。老屋后头有片小山坡，坡上长着几棵野山楂，矮矮的，和些荆棘长在一起。每年五月，野山楂也开花，花小小的，稀稀疏疏，不像家养的山楂开得这样繁盛。我们孩子是不看花的，只看果。到了秋天，山楂果红了，我们便三五成群地去摘，荆条划破了手臂也不觉得疼。摘回来的果子大多又酸又涩，祖母把它们切成片，晒干了，用蜂蜜渍着，到了冬天煮水喝。那水酸酸甜甜的，冒着热气，在炭火盆边上喝

上一碗，浑身上下都是暖和的。

祖母那时常说：“山楂是好东西，消积食，化油腻。”她管山楂叫“山里红”，常常念叨着一些民间的方子，什么山楂配麦芽啦，山楂配陈皮啦。我不懂这些，只觉得那酸甜的滋味好喝。时间一晃已经快二十年了，那山坡上的野山楂也不知还在不在了。

山楂的花期是短的。再过些日子，这些花便都要谢了。然后花蒂处会鼓起小小的青果，要经过一个漫长的夏天，到秋深了，果子才会变红。那时候，又会有人记起山楂来，不过记起的，还是它的果，不是它的花。

不过这也好。花开花落，自有时节。山楂花大约也不在乎有没有人记得它吧。

曹裕琪

一切恰到好处

小满，是夏季第二个节气。古语有言：“小满小满，江河渐满。”大地褪去青涩初貌，以丰盈含蓄之姿，缓缓铺展盛夏的序章，一切恰到好处，未熟、将熟、待盈。

古人将小满划分为三候，物候更迭，皆是自然写给夏日的信笺。一候苦菜秀，田间湿气充盈，苦菜肆意抽枝展叶，嫩茎翠叶，遍野丛生，是独属于小满的山野清味；二候靡草死，暑气缓缓升腾，喜阴的细软野草难耐热意，渐渐枯黄凋零，自然生生灭灭，自有节律；三候麦秋至，麦粒饱满灌浆，谷穗日渐沉实，农作物迈入成熟前奏，原野间悄悄酝酿着丰收的期许。三候循序而来，一笔一画，勾勒出小满温润丰盈的自然画卷。

时至小满，草木褪去单薄，满目苍翠葱茏。暖风吹拂枝叶，草木婆娑摇曳，轻声诉说仲夏生长的秘密。

古人观小满而知农时、辨寒暑；今人于山野清风、翻滚麦浪、一池清荷间，读懂自然生长的节律。小满未满，是自然的智慧，亦是人间的哲理：人生不必事事圆满，留几分空白，存一点期许，在平淡岁月里慢慢生长，缓缓丰盈，便是最好的人间光景。

陆冬英

生命的麦田

我相信爱是一粒种子。那一瞬间的悸动，就像一阵狂风掠过远方的种荚，带上一粒种子去我的世界冒险，几经辗转，最后落在我的心田里，生根发芽。

我的内心本是一片荒地，纵使经过狂风暴雨的惊扰，依然面不改色。但是爱这一粒种子，会不偏不倚落入我心中的缝隙，我不知是预谋还是巧合，爱和传说一样义无反顾。这是一场豪赌，也是一种默契，因为它最懂我的心。本来我无意收获，也从未用心打理，但是当一点极其微小的绿芽破土而出，就像唯一一颗逃出浩瀚夜空的孤星，作为彼此的胜利，我相信没有人不会为那一瞬间而动容。从此我甘愿做一个耕种爱情的农夫，只愿它能茁壮成长。

我时常蹲在这片麦田边缘，用手指丈量它们每天的生长刻度，爱就是这样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拓展着生命的疆域。这时我总会想起《诗经》里“我行其野，芄芃其麦”的吟唱，我愿做一个自由的农夫，劳作在充满希望的心田。

朱昱龙

缝补时光的人

闫敬督

老屋的灯光 很矮
矮不过母亲弯曲的脊背
以生命作剪
把过往的黑夜剪成碎片
那双手粗糙如老树盘根
托起过我的啼哭
蹒跚与梦呓
也托起过
灶台上的锅碗
与灶膛的灰烬
用半生烟火
熬成一碗粥
又用余生时光
修补一场离别
直到四季飘零
皱纹爬满镜中
名叫母亲的人
才肯承认
那盏守候的油灯
也会困倦

城市与“书房”

每到一座新的城市，我必做的一件事情就是去寻找那里最具代表性的图书馆和书店，这是多年阅读养成的习惯。

于我而言，这个世界上痛苦的事情莫过于“过图书馆与书店而不入”。每次外出，旅游景点可以不去，但是与书有关的地方总要驻足停留或者前去访一访它们。2025年，我在杭州出差将近九个月，三次路过浙江省图书馆，因有别事要忙，一次也未曾进到馆里，至今深以为憾。每每想起，不由得一阵懊恼。

通常，每座城市都有凸显自己气质的代表性的图书馆和书店。比如到了杭州，晓风书屋和宝石山上的纯真年代书吧是首选之地，“阅见西湖”和浙江省图书馆也是必游景点；比如到了西安，汉唐书店和万邦

书店，以及相去不远的陕西省图书馆你总是要去一去的……

哪怕时间有限，不能久坐，甚至都无法进到里边，但只要从其门前路过也觉得快活。当然，若是能够走进去待上半天一天，翻一翻书，沉浸式体验一把，更觉日子有滋有味，十分满足。

这些年，随着全民阅读的推广，各种读书场所渐渐地多了起来。在我生活的小城慈溪，除了新华书店、慈溪市图书馆，各种民营书店、城市书房、农家书屋、迷你图书馆比比皆是，满足着人们阅读的渴求。

城市需要书卷气，需要有一个个收容读者梦想和渴盼的场所。日复一日，终有一天，这些场所潜移默化下积聚的能量必将成为一座城市向上向前的底气。

潘玉毅